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监事王薇女士、江昌雄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薇女士主持会议，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严家华先生、董事会秘书汤洋先生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完整客观地反映了 2020 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产损失报批的议案》

经公司财务部核算，2020 年申请清理的固定资产原值人民币 3,692,358.06 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3,011,108.82 元，清理收入人民币 406,345.14 元，清理净损失额为人民币 274,904.10 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清理固定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固定资产清理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董事会审议本次申请清理固定资产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以上 2020 年固定资产报废处理净损失需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将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作税前扣除。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本次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可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融资金额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